



6 乞丐拉撒路 反思現代信徒的成敗觀

文／呂日星 圖／Amigo

今生要當財主，來世要當拉撒路；這是不可能的。

一. 前言

在「路十六19-31」，主耶穌講了一個傳奇故事。耶穌清楚說出其中一位主角名叫拉撒路。這故事令人印象深刻，因為在日光之下，這兩位主角的命運，有極大的反差：財主位於社會階級金字塔的頂尖，拉撒路則淪落到社會最底層，成為討飯的。令人震撼的，到了來世，兩個人的命運竟然大翻轉：拉撒路得安慰，財主受痛苦。

不少信徒以半開玩笑的心情，訴說從這故事所得到的啟發——今生要當財主，來世要當拉撒路。但是，這是不可能的。今生成為這樣的財主，註定來世毫無機會享受拉撒路之福；而財主與拉撒路，互為對照，探索拉撒路的成敗，就不能不比對財主的成敗。

二. 何謂成功者？

今日工商社會所認定的成功者，就是有錢、有地位、有享受。這樣的人，透過媒體吸引大眾羨慕的眼光。這種世俗的價值觀，衝擊現代教會之後，產生變質



耶和華不像人看人：人是看外貌；耶和華是看內心。

Man looks at the outward appearance, but the LORD looks at the heart.

的「成功神學」。成功神學認定人必須追求卓越，而貧窮是一種咒詛，甚至平凡也是一種咒詛。那些無知的信徒，被引誘進入豪華的大教堂，卻不明白這樣的教導與聖經的真理有嚴重的衝突。當基督徒嘗試用世俗的成功來榮耀神時，必須記得聖經曾這樣說：「一個僕人不能事奉兩個主。……你們不能又事奉神，又事奉瑪門。……因為人所尊貴的，是神看為可憎惡的。」（路十六13、15）。各種工商雜誌，報導成功企業家的故事，這些報導的內容，幾乎都不論及神。但是人生成敗的關鍵因素卻是神：「我赤身出於母胎，也必赤身歸回；賞賜的是耶和華，收取的也是耶和華。耶和華的名是應當稱頌的。」（伯一21）。聖經說：「快跑的未必能贏；力戰的未必得勝；智慧的未必得糧食；明哲的未必得資財；靈巧的未必得喜悅。所臨到眾人的是在乎當時的機會。」（傳九11）；又說：「你要記念耶和華——你的神，因為得貨財的力量是祂給你的」（申八18）。成功的企業，來自企業家的智慧與全力的付出，關鍵因素卻是神所賜的機會。所以工商社會所謂的成功者，不如說是「蒙神恩賜機會的人」。這才是這些成功者的本質。



三. 何謂失敗者？

工商社會所認定的失敗者：無地位、無錢、無享受。這樣的人自然掉入社會的底層，而被人視為失敗者。但是所謂失敗者常常意味著犯錯，這些人卻不一定犯了錯，而可能只是命運的造化。約伯是完全人，經營產業也無失誤之處，卻在一夕之間失去所有的財產與所有兒女。聖經讓我們得知事實真相：神暫時撤去保護他的籬笆，任憑魔鬼攻擊他。我們可說他是失敗者嗎？正如約伯所說：「難道我們從神手裡得福，不也受禍嗎？」（伯二10）。對於那些如同拉撒路的無辜失敗者，我們不如說他是「面對人生悲劇的人」。

四. 何謂真正的成功者？

依照今日世俗標準，社會的成功者不多。難道我們成功機會如此渺茫？不是的。聖經已經給我們清楚、單純的成功標準：「你們多結果子，我父就因此得榮耀」（約十五8）。換言之，凡是結出聖靈之果，活出仁愛、喜樂、和平、溫柔等生命特質的人，他就是神心目中的成功者。用這樣的標準，人人有機會當成功者，並使我們理解，為何主耶穌幾乎不談理財（太六19）？因為成功的生命，不在乎家道豐富（路十二15）。

五. 反思拉撒路的成功

1. 因信稱義

亞伯拉罕是因信稱義系統的國父（創

十五6)，整個聖經內容的濃縮，就是「義人必因信得生」（加三11）。當拉撒路用生命表達他的信心時，已經宣告他將來必在亞伯拉罕懷中，是在神的紀念冊留名的人（瑪三16-18）。對信仰的堅持，就是他所能做的工（約六29），當然也是今日所有信徒能做的工。

2. 接受自己的命運

我們常說要順服神，其實就是順服神的主權，這也是《約伯記》的主題。即使同是神的選民，也是命運有別。信徒面對「壞」的命運，卻願意繼續擁抱這個世界，顯然必須具備堅強的理由。聖經沒有留下拉撒路的心路歷程，我們只能想像。

也許，原生家庭的愛，仍然留在他的心頭。也許，父母信仰的典範仍然歷歷在目。使他覺得神的愛永不隔絕：「誰能使我們與基督的愛隔絕呢？難道是患難嗎？是困苦嗎？是逼迫嗎？是飢餓嗎？是赤身露體嗎？……因為我深信無論是死，是生，……是現在的事，是將來的事，都不能叫我們與神的愛隔絕。」（羅八35、38、39）。也許，當他吃財主桌子上掉下來的零碎，當狗來舔他的瘡，都讓他體會神的愛。

喪失今生福氣，仍可持守信仰？拉撒路正是見證人。他超越了肉體的痛苦，忍耐持守信仰，最終得到永恆的安慰。

3. 成功對抗世俗的價值觀

叫世人不要看輕拉撒路，很難；叫拉撒

路不看輕自己，也很難。對抗世俗的價值觀最困難，相對之下，對抗毒瘡反而比較容易。這是古今信徒最難打的戰爭——價值觀的肉搏戰（來二1）。當住同一條街的每戶人家都開賓士汽車，讓自己顯得非常寒酸的時候，我們可以自在的生活下去嗎？拉撒路清楚知道生命的本質，每個人都是世界的過客（來十一13），每個人在世上所扮演的角色，不是他生命的真面目（林前四9）。拉撒路這艘人生苦海的破船，顯然有自己清楚的生命定位，才能使他終於駛進安穩的港口。

六. 反思財主的失敗

1. 富足中的風險（提前六17-19）

富足中的風險，第一，錢能叫萬事應心（傳十19），錢是這樣萬能，信仰漸漸變質，最後以錢代替神，表面似乎仍然事奉神，其實已經改信「財神爺」。第二，社會地位提升之後，產生貴族意識，自以為高人一等（箴二八11）。換言之，金錢的富足使人與神與人都疏遠了。

2. 富足中最大的風險——對貧窮者無情

自從始祖離開伊甸園之後，人類社會就處於相對富裕與相對貧窮的狀態。因為社會資源有限，控制社會的少數人，總是得到大部分的資源，而大多數人，只能得到剩下的部分。國民所得的高低，並不足以說明該國國民的生活水準。今日美國，60%的財富在5%的人手中；今日中國，70%的財富在0.4%的人手中。當社會富人的掌控力越



耶和華不像人看人：人是看外貌；耶和華是看內心。
 Man looks at the outward appearance, but the LORD looks at the heart.

大，貧富就越懸殊（雅五1-6）。埋下社會動盪不安的因子。

這樣的世界，是窮人的試煉，是財主的試探。財主有能力幫助拉撒路，他卻沒有伸手相救，他把所有資源投入奢華宴樂的生活。富裕階級對貧窮階級的無情，最後使社會在貧富之間畫上不能跨越的鴻溝。財主沒有想到，在將來的世界，他也要面臨一條永遠跨不過的鴻溝。

保羅說：「若有人不愛主，這人可詛可咒。」（林前十六22），對這經文最適當的詮釋經文就是：「你們這被咒詛的人，離開我！進入那為魔鬼和他的使者所預備的永火裡去！因為我餓了，你們不給我吃，渴了，你們不給我喝；我作客旅，你們不留我住；我赤身露體，你們不給我穿；我病了，我在監裡，你們不來看顧我。」（太二五41-43）。總之，專顧自己，對人毫無憐憫之心，是富者最大的試探與風險。

3. 陷入壞的富足

財主天天奢華宴樂，證明他已經陷入共振型虛空——生活享受水準越高，心越不滿足。日光之下無新事，萬事有限，享樂亦有限。天天奢華宴樂，並不表示財主過著積極的生活。一攤吃過一攤，身體營養過剩，靈命卻嚴重營養不良。不停的購物、不停的聽音樂、不停的上臉書，不是積極的生活，乃是反映生活的無聊，甚至是精神官能的強迫症。人擁有豐富的資源，卻把人捆綁在消

費的陷阱裡面，這就是壞的富足。反之，那些看似消極的活動，其實是積極的行為。所以，默想是積極行為（創二四63），在靈裡禱告也是積極的行為。

企業家許文龍先生雖非基督徒，但是他多年來散財照顧公司員工，使他們也成為股東，顯然是個大有智慧的人。人在天堂，錢在銀行，不是悲慘的人生結局。人在陰間，錢在人間，才是悲慘的人生結局。

七. 結論

拉撒路面對嚴苛的求生環境，卻沒有限制他靈命的成長。個人苦難，讓他與主有神祕的連結（西一24）。他對信仰獻身而無悔（羅十二1-2），終於得到永生，而這永生本是人生中最強烈的需求（傳三11）。

財主擁有一手好牌，卻因為扭曲的價值觀，而走向沉淪的結局。累積財富的結果，可能讓人忘記信仰的初衷（彌六8）。

當我們走向永恆的途中，不能不珍惜活著的機會，因為今生與來世相通。憑信不憑眼見，眼見的成功者可能是神眼中的失敗者；眼見的失敗者，可能是神眼中的成功人物。讓我們從日光之上的角度來思索人生的成與敗。體會耶穌說這故事的心意，以拉撒路為典範，以財主為鑑戒，邁向「成功」的人生。

